

附件 2

2024 年度
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洛阳市西工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内设机构 8 个，区委组织部核定编制 96 人，其中：行政编制 81 名，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15 名；在职人员 86 人，离退休人员 49 人。

（一）单位主要职责是：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涉诉信访。

3、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4、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5、管理、使用本院的司法警察力量，保证机关和押解人犯的安全，维护正常的审判执行工作秩序。

6、负责本院审判工作的管理监督、调查研究，总结审

判工作经验。

7、负责本院干警思想政治教育、法制宣传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上级法院及西工区区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8、负责本院的内部监督和法官惩戒工作。

9、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10、负责本院司法技术鉴定、通讯、网络信息等技术管理工作。

11、负责人民陪审员的选任、培训、使用、考核、奖惩等相关工作。

12、自觉接受上级法院对审判工作的监督和指导。

13、做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工作。

14、完成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职责

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设置内设机构 8 个，分别是：

1、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负责依法审查和受理各类诉讼、执行案件，依法审查和受理诉前保全案件；依法送达相关法律文书，负责案件上诉工作；负责司法鉴定工作；负责诉前调解工作；依法审理小额速裁案件；处理来信来访，依法审查受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办理其他有关事项。

2、刑事审判庭

刑事审判庭负责依法审理同级人民检察院提出公诉的刑事案件；依法应由本院审理的刑事自诉案件；依法审理未成年人案件等。

3、民事审判庭

民事审判庭负责依法审理民商事案件，包括人格权纠纷案件、婚姻家庭案件、继承纠纷案件、物权纠纷案件、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劳动争议案件、医疗纠纷案件、适用特殊程序案件、公司债权纠纷、票据纠纷、执行异议之诉、破产案件、不正当竞争纠纷、施工合同纠纷、公示催告案件、金融借贷案件、道路交通事故案件等。

4、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

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负责依法审理行政案件；依法审理发回重审案件；依法审理有管辖权的行政机关非诉执行案件；依法审理国家赔偿案件；依法审理环境公益诉讼案件等。

5、执行局

执行局负责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债权文书的执行事项；办理执行异议案件；诉讼保全工作；保全异议工作；提出有关执行工作的司法建议；执行综合事务工作等。

6、政治部

政治部负责协助院党组做好干警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负责干部人事管理工作，做好维护人事系统信息的采集汇总和上报工作；负责员额法官的入额及退出工作；负责干警绩效考核工作；负责干警学习培训工作；协同上级法院及区主管部门管理全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负责法官等级的评定、晋升及法警警衔评定晋升工作；负责老干部管理工作；负责干警休假审核工作；负责劳务派遣人员的管理工作；

负责人民陪审员的培训、使用、考核、奖惩等相关工作；负责妇女及计划生育工作；负责全院创建文明单位统筹工作；负责党总支部委员会党建工作；负责执行公务证、工作证的管理工作；负责新闻宣传工作等。

7、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督察室）

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督察室）负责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院务工作；负责内外联络与协调工作；负责全院档案、保密、文印、财会劳资、车辆工作；负责全院所有人员考勤管理及会议考勤管理；负责“两庭”建设、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诉讼费收缴；负责管理机关固定资产；负责接待工作和办公、生活环境的管理工作；负责网络舆情的处置工作；负责法院网站的创建、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司法警察警务工作，警卫法庭、押解人犯、送达有关法律文书；配合有关审判庭和执行局的执行事项、维护机关秩序，配合上级法院调警使用；负责对法院工作人员实施监督检查、政纪审查；负责司法巡查、巡视；负责审务督察，对司法作风问题进行督促查纠；负责法官惩戒；负责预防教育，协助党组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负责制定完善人民法院廉政监督制度，检查廉政制度执行情况；负责开展司法廉洁和遵纪守法教育，主要是对法院突发舆情事件的处置进行指导、督察、处理；负责对工作中发现的应属于纪检机关和监察机关受理的违纪违法线索，移送纪检机关和监察机关处理；负责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8、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负责制定和完善本院审判管理规章制度；负责审判流程信息公开工作；负责审判流程管

理的指导、监督、通报、和检查；负责全院质效评估工作；负责裁判文书上网工作；负责庭审直播工作；负责对全院审判、执行的各类案件和裁判文书进行质量评查；负责全院司法统计工作；负责审判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起草综合性文件、报告，负责法律宣传，编发简报、信息等工作；负责全院调研工作；负责全院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法院官方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的创建、推送、管理和维护工作等。

二、机构设置

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1 个，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行政执行中队。另设有部门 8 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督察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本级。

西工法院规格为机关本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 1 个，分别为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行政执行中队。院属单位 1 个，分别为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西工法院为省以下法院检察院财物省级统一管理改革单位，2024年作为省级一级预算单位进行管理，院所属单位

预算暂统一编入院机关，本次公开预算数据既包括院机关，也包括所属单位，未做区分。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90.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141.1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00.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3.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8.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90.66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13.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79.07
总计	30	3,992.66	总计	60	3,992.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90.66	3,99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298.91	2,29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46.00	1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71.42	77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7.03	34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20	13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70	12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40	161.4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13.59	2,414.11	1,399.48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248.68	1,741.70	506.98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44.80	0.00	144.8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47.70	0.00	747.7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7.14	277.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16	123.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45	113.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65	158.6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90.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141.18	3,141.1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0.30	400.3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3.45	113.4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8.65	158.6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90.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13.59	3,813.5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79.07	179.0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992.66	总计	64	3,992.66	3,992.6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13.59	2,414.11	1,399.4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248.68	1,741.70	506.98
2040504	案件审判	144.80	0.00	144.8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47.70	0.00	747.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7.14	277.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16	123.1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45	113.4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65	158.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7.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45.96	30201	办公费	10.0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94.1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39.7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8.84	30205	水费	0.3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07	30206	电费	11.6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6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4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8.9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2.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1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8.6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32.5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1.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9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4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3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78			
人员经费合计		2,068.42	公用经费合计					345.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1.00				81.00		50.40	0.00	50.40	38.10	12.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992.6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0.08 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专项办案经费增加，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992.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92.66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813.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14.11 万元，占 63.30%；项目支出 1399.48 万元，占 36.7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992.6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10.08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专项办案经费增加，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13.5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 75.75 万元，增长 2.02%。主要原因是专项办案经费增加，收支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13.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813.59 万元，占 100.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34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07%。其中：

1. 204（类）05（款）01（项）。年初预算为 213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8.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 5 名行政人员。

2. 204（类）05（款）99（项）。年初预算为 55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进行指标调剂。

3. 208（类）05（款）01（项）。年初预算为 252.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中新增退休人员。

4. 208（类）05（款）05（项）。年初预算为 14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82.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中进行了预算调整。

5. 210（类）11（款）01（项）。年初预算为 14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中进行了预算调整。

6. 221（类）02（款）01（项）。年初预算为 13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中进行了预算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14.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68.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45.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填列）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22%。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指标调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5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22%，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2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指标调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8.1 万元，购置车辆 1 台，其中特种执勤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2.3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5.69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658.99 万元，下降 65.01%。（没有机关运行经费的应添加说明：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 79.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部门整体绩效管理的部署要求，对我单位 2024 年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自评。自评过程中，本着强化绩效目标意识、提高部门整体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绩效管理水平的原则，通过目标计划梳理、工作数据采集、项目完成情况调查、社会调研等方式对我单位 2024 年度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评估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工作开展情况。我单位 2024 年涉及办案业务经费、办案业务经费专项、聘用书记员经费三个项目。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单位特点，评价小组设计了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投入、产出、绩效、满意度四个部分内容，由三级指标构成。其中一级指标和二级

指标参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框架】设置，三级指标针对部门特点进行了个性化设计。投入指标分为预算指标和目标设定。预算指标主要考察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目标设定主要考察目标设置是否合理。产出指标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设置具体三级指标，对实际开展的工作进行评价。绩效指标分为社会效益指标及受益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性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2024 年涉及办案业务经费、办案业务经费专项、聘用书记员经费三个项目。项目一：办案业务经费，全年预算 468.9 万元，全年执行 468.9 万元，在自评中执行率 100.00%。项目二：办案业务经费专项，全年预算 35 万元，全年执行 35 万元，在自评中执行率 100.00%。项目三：聘用书记员经费，全年预算 196.1 万元，全年执行 196.1 万元，在自评中执行率 100.00%。虽然聘用书记员经费执行率已经完成，但是在执行过程中聘用书记员经费不足，财政拨款的书记员工资总额与实际需要相差较大，需要从其他资金进行调剂才能满足发放需求。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本部门公开内容对名词解释进行相应增补）